

廣場+街道 分區建議

波士頓主要街道和鄰里中心的擬議分區更新

公開會議

使用Zoom控制器收聽口譯員的聲音



(EN) Look for the interpretation icon (globe) at the bottom of your screen and select the language you want to hear.

(Cabo Verdean) Djobe íkune di interpretason (un globu) na parti inferior di tela y selesiona bu língua ki bu kre skuta reunion.

(Kreyòl Ayisyen) Chèche ikòn entèpretasyon ki gen fòm (glòb) anba ekran ou an epi seleksyone lang ou vle tande a.

(Español) Busque el ícono de la interpretación (globo) en el borde inferior de su pantalla y seleccione el idioma en el que desea escuchar.

(Tiếng Việt) Tìm biểu tượng phiên dịch (hình quả địa cầu) ở phía cuối màn hình của bạn và chọn ngôn ngữ bạn muốn nghe.

(简体中文) 查找屏幕底部的翻译图标（地球仪），然后选择您想听到的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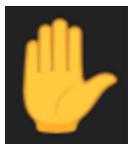
(繁體中文) 查找屏幕底部的翻譯圖標（地球儀），然後選擇您想聽到的語言。

Zoom會議資訊和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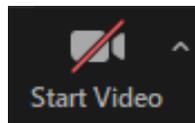
- **BPDA將會錄製這次會議**，並在BPDA的專案網頁發佈。如果您不希望在會議期間被錄影，請關閉麥克風和攝影機。
- **Zoom的控制項位於您的螢幕下方**。按一下這些符號，啟動不同的功能：
- **使用舉手功能**（如果透過電話參加會議，請撥9），**等待被叫到取消靜音後**（如果透過電話參加會議，請撥6）再發問或提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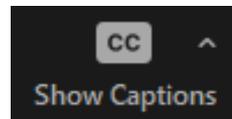
靜音/取消靜音



舉手以排隊發問或
提出意見



開/關視訊



開啟字幕

請要求澄清！

隨時在聊天中提出問題 – 在簡報過程中，我們的工作人員可以回答您的問題！

要求我們澄清所討論的任何術語或概念 – 我們希望確保每個人都能理解我們討論的內容，因此您可以分享知情的意見！

廣場+街道 分區團隊

Will Cohen, 資深規劃師II

Jack Halverson, 規劃師II

Adam Johnson, 城市設計師

Maya Kattler-Gold, 規劃師I

Andrew Nahmias, 資深規劃師II

Abdul-Razak Zachariah, 規劃師I

Kathleen Onufer, 分區副主任



議程

1. 廣場+街道倡議概述
2. 廣場+街道的分區
3. 土地利用現代化
4. 廣場+街道分區區域
5. 我們從參與中聽到的心聲
6. 後續步驟和未來參與
7. 問答與討論



您應從中獲取哪些資訊？

1

為什麼廣場+
街道區是全市
分區改革的重
點

2

我們如何實現
土地利用現代
化以滿足今日
需求

3

廣場+街道區
的法規和願景

4

我們在起草這
些分區區域時
考慮的因素

5

您如何提供回
饋意見、瞭解
最新情況並幫
助規劃分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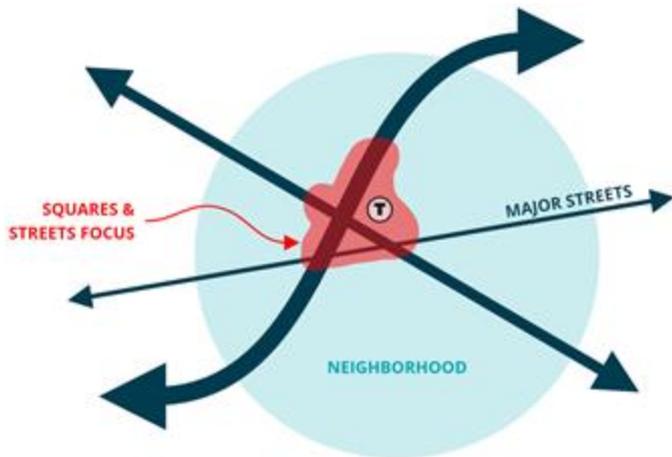
廣場+街道概述



什麼是廣場+街道倡議？

廣場+街道是一項**規劃和分區倡議**，主要是擴大通往波士頓交通便利的廣場和主要街道的途徑和活動。

它也是**全市分區改革**及**全面規劃**的第一步，與其他的全市性倡議和目標相一致。



什麼是廣場+街道的目標？

廣場+街道 – 鄰近主要公交車站，並已為當地居民、企業和遊客提供基本商品和服務的小型地理區域。



制定更能預測的
開發標準

為不斷成長的人口提供
豐富的住房多元性和
機會

減少花在交通上的時間
和金錢

讓民眾更有機會享受
市府服務和投資的福利

鼓勵為本地小企業提供
更多顧客、員工和經濟
機會

廣場+街道將帶來什麼？

這是一個使規劃與可在10年內完成的可操作實施途徑保持一致的機會，其中包括：

- **更新廣場+街道的分區**
- 公共空間+街景投資
- 市政府地塊的計劃
- 為小企業、藝術、住房和其他當地需求提供計畫+資金



廣場+街道的分區



什麼是分區？

分區是一套用於指導開發的法律，規定特定區域內允許的專案用途、形狀和密度。

第80條（《波士頓分區法典》的一個章節）對波士頓所有街區的某些開發專案的審查提出了具體要求。

這些都在分區有所規定。

透過第80條審查在專案層面執行。

土地利用

尺寸規定

設計準則

個別場地設計

土地利用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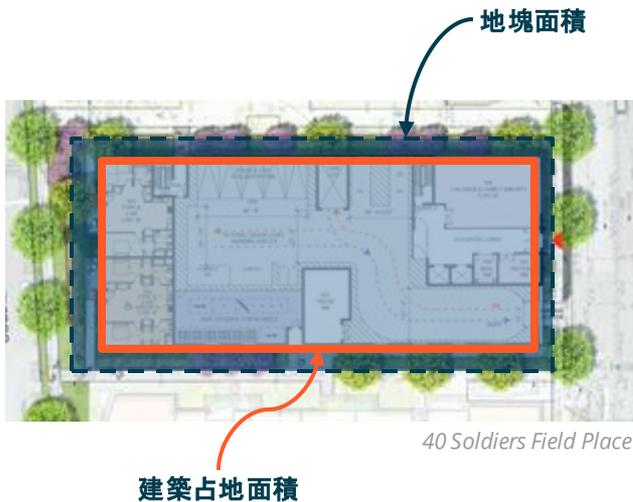
波士頓的分區法典管理土地的利用方式

在城市的每個區域，每種土地用途均被授權為**允許、有條件或禁止**

- **有條件**是指根據既定標準，需要分區上訴委員會頒發有條件使用許可證

尺寸規定

建築密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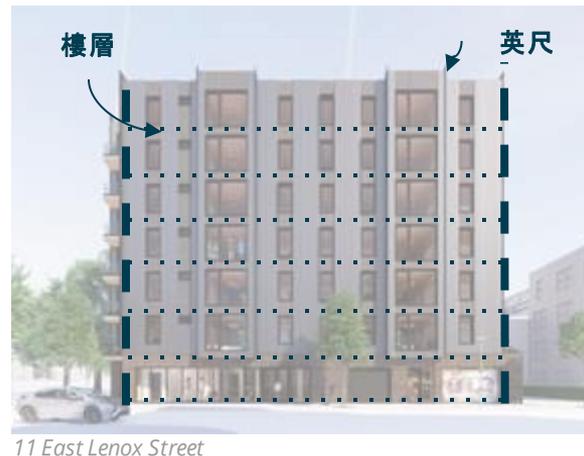
縮進



「地界零線」



高度



為什麼要重新分區？

1

目前的分區規定
與已建建築、現有
建築或我們想要的
發展方式不符

2

更新後的分區為
可建設的建築設定
了明確的標準
(並且更難依賴
變異)

3

為小規模住宅和
商業開發以及大
規模開發提供
途徑

4

使分區法典更清
晰、更能預測、
更易理解

我們如何更新分區？

分區條文修正案

修改《分區法典》書面條文，成為土地利用和開發的新規則或更新規則，適用於城市的特定區域或整個城市。

分區地圖修正案

修改市內一個或多個區域的分區地圖上特定分區規則的地理位置和應用。

	One Family (1F)	Two Family (2F)	Three Family (3F)	Conservation Multifamily Residential (MFR)	Community Protection Subdistricts (CPS)	Facilities Subdistricts (CF)
Child care center	CA	CA	CA	CA ⁽²⁾	A	CA

(2) Where designated "A" or "C," provided that such use is located on the ground floor, or in a basement with a separate entrance; otherwise forbidden.



土地利用現代化



挑戰

目前利用法規：

- 存在於整部法典的多處（每個鄰里區條款以及基本法則）
- 對於公眾和負責審查建築許可證的檢驗服務部工作人員很難理解。
- 而且已經過時，並不總是符合目前的規劃目標



機會

新的利用法規：

- 包括一個較簡單的表格，合併類似用途並刪除過時的用途
- 包括改善的定義
- 在適當時納入形式和性能標準
- 成為全市分區改革的基準，也是未來可以更新的唯一地方



用途清單

自動櫃員機
銀行
免下車銀行
郵局
成人教育中心
社區中心
托兒中心
老年人日托中心
圖書館
宗教場所
男修道院
女修道院
教區活動中心
宗教團體成員住所
藝廊
藝術用途
大禮堂
電影院
音樂廳
博物館
公共藝術, 展示空間
藝術工作室
生產工作室
劇場
劇場
售票處
修理樂器
藝術金屬工藝品店
非附屬用途的宿舍
兄弟會
成人書店

麵包店
大麻店
一般零售業
酒類專賣店
本地零售業
園藝用品戶外銷售
當舖
樂器店
學院或大學
小學或中學
幼稚園
專業學校
貿易學校
墓地
骨灰安置所
火葬場
殯儀館
太平間
公墓擴建
成人娛樂
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非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非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酒吧
有現場表演的酒吧
有現場表演的餐廳, 晚上10:30後不營業
有現場表演的餐廳, 晚上10:30後營業
保齡球館
撞球廳
舞廳
汽車影院
健身中心或健身房

私人俱樂部
不提供酒飲的私人俱樂部
提供酒飲的私人俱樂部
有娛樂活動的餐廳
社交、娛樂或體育中心
音樂廳
診所
監護設施
普通集體護理宿舍
普通集體宿舍
醫院
療養院
民宿
會議中心
行政建築
旅館
汽車旅館
公寓旅館
清洗廠
一般製造用途
輕工業
印刷廠
限制性工業用途
藝術用途
機構或專業辦事處
普通辦公室
批發業務辦公室
後勤辦公室
高爾夫練習場
私人體育場地
開放空間
開放空間娛樂建築
室外營利性娛樂場所
體育場
自動電話交換機
電訊資料分發中心

藝術家混合用途
法院
消防局
戶外公用電話
懲教機構
警察局
泵浦站
回收設施
回收設施 (不包括處理有毒廢物的設施)
固體垃圾轉運站
變電站
變電站
電話交換機
電話交換機
老人住房
有限集體宿舍
遊民收容所
出租公寓
活動屋
活動屋園區
多戶住宅
一戶獨立式住宅
一戶半獨立式住宅
孤兒院
房屋
臨時居住結構
三戶獨立式住宅
聯排別墅
過渡性住房或遊民收容所
過渡性住房
兩戶獨立式住宅
兩戶半獨立式住宅
汽車餐廳
餐廳

外賣店
動物醫院
理髮店或美容店
人體藝術店
餐飲店
支票兌現業務
瓶罐回收中心
乾洗店
犬舍
零售洗衣服務
自動洗衣服務
影印店
修鞋店
裁縫店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封閉儲存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室外儲存
室外儲存新材料
損壞或報廢車輛的室外存放
室外儲存廢品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室外儲存
易燃液體和氣體儲存
有毒廢物儲存或轉移
存放大型垃圾箱, 但不得作為主要用途
的配套或輔助設施, 也不得與獲准場地的
持續營運結合使用, 該場地具有明確
的合法用途, 可作為垃圾箱維修設施、
廢物運輸承包商或場地指定和許可的固
體廢物管理設施
倉儲
拆卸場
大型垃圾箱儲存
某些材料儲存
木匠舖
電工店

攝影師工作室
水管工店
收音機/電視修理
動物標本店
室內裝潢店
焊工店
飛機場
公車總站
帶調度的車庫
直升機著陸設施
汽車貨運站
鐵路貨運站
鐵路客運站
水運碼頭
水運碼頭-貨運
水運碼頭-客運
與機場相關的遠距停車設施
公車維修或存放
洗車店
加油站
室內安裝汽車零件
室內銷售 (無論是否安裝) 汽車零件、
配件和用品
室內銷售汽車和卡車
室內銷售機動車輛
室外銷售新舊機動車輛
停車庫
鐵路客運站
停車場
汽車出租店
卡車出租店
修理廠
卡車維修或存放
批發業務
機械車間

250多種個別用途

刪除過時的用途

自動櫃員機
銀行
免下車銀行
郵局
成人教育中心
社區中心
托兒中心
老年人日托中心
圖書館
宗教場所
男修道院
女修道院
教區活動中心
宗教團體成員住所
藝廊
藝術用途
大禮堂
電影院
音樂廳
博物館
公共藝術, 展示空間
藝術工作室
生產工作室
劇場
劇場
售票處
修理樂器
藝術金屬工藝品店
非附屬用途的宿舍
兄弟會
成人書店

麵包店
大麻店
一般零售業
酒類專賣店
本地零售業
園藝用品戶外銷售
當舖
樂器店
學院或大學
小學或中學
幼稚園
專業學校
貿易學校
墓地
骨灰安置所
火葬場
殯儀館
太平間
公墓擴建
成人娛樂
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非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非商業場所的遊戲機
酒吧
有現場表演的酒吧
有現場表演的餐廳, 晚上10:30後不營業
有現場表演的餐廳, 晚上10:30後營業
保齡球館
撞球廳
舞廳
汽車影院
健身中心或健身房

私人俱樂部
不提供酒飲的私人俱樂部
提供酒飲料的私人俱樂部
有娛樂活動的餐廳
社交、娛樂或體育中心
音樂廳
診所
監護設施
普通集體護理宿舍
普通集體宿舍
醫院
療養院
民宿
會議中心
行政套房
旅館
汽車旅館
公寓旅館
清洗廠
一般製造用途
輕工業
印刷廠
限制性工業用途
藝術用途
機構或專業辦事處
普通辦公室
批發業務辦公室
後勤辦公室
高爾夫練習場
私人體育場地
開放空間
開放空間娛樂建築
空外灘利性娛樂場所
體育館
圖書館
電訊資料分發中心

藝術家混合用途
法院
消防局
懲教機構
警察局
泵浦站
回收設施
回收設施 (不包括處理有毒廢物的設施)
固體垃圾轉運站
變電站
變電站
電燈
投幣電話
研究室
集中辦公
老人住房
有限集體宿舍
遊民收容所
出租公寓
活動屋
活動屋園區
多戶住宅
一戶獨立式住宅
一戶半獨立式住宅
孤兒院
排屋
臨時居住結構
三戶獨立式住宅
聯排別墅
過渡性住房或遊民收容所
過渡性住房
兩戶獨立式住宅
兩戶半獨立式住宅
汽車餐廳
餐廳

戶外公用電話

電話交換機

投幣電話

自動電話交換機

外賣店
動物醫院
理髮店或美容店
人體藝術店
餐飲店
支票兌現業務
瓶罐回收中心
乾洗店
犬舍
零售洗衣服務
自助洗衣服務
影印店
修鞋店
裁縫店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封閉儲存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室外儲存
室外儲存新材料
損壞或報廢車輛的室外存放
室外儲存廢品
固體燃料或礦物的室外儲存
易燃液體和氣體儲存
有毒廢物儲存或轉移
存放大型垃圾箱, 但不得作為主要用途
的配套或輔助設施, 也不得與獲准場地的持續營運結合使用。該場地具有明確的合法用途, 可作為垃圾箱維修設施、廢物運輸承包商或場地指定和許可的固體廢物管理設施
倉儲
拆卸場
大型垃圾箱儲存
某些材料儲存
木匠舖
電工店

攝影師工作室
水管工店
收音機/電視修理
動物標本店
室內裝潢店
焊工店
飛機場
公車總站
帶調度的車庫
直升機著陸設施
汽車貨運站
鐵路貨運站
鐵路客運站
水運碼頭
水運碼頭 - 貨運
水運碼頭 - 客運
與機場相關的遠距停車設施
公車維修或存放
洗車店
加油站
室內安裝汽車零件
店內銷售 (無論是否安裝) 汽車零件、配件和用品
室內銷售汽車和卡車
室內銷售機動車輛
室外銷售新舊機動車輛
停車庫
鐵路客運站
停車場
汽車出租店
卡車出租店
修理廠
卡車維修或存放
批發業務
機械車間

類似用途分組

指導性問題：

哪些用途具有明顯的獨特性？

每種用途的規模和影響如何？

哪些非分區法規對這些用途有影響？例如：酒類許可證

形式和性能標準

考慮因素和潛在標準示例：

顧慮：
噪音影響



標準：
限制營業時間

空置或「閒置」的底層建築



要求底層為零售或其他活躍用途

示例：「客戶服務」

這種用途合併了《法典》中幾種為客戶提供服務的現有用途。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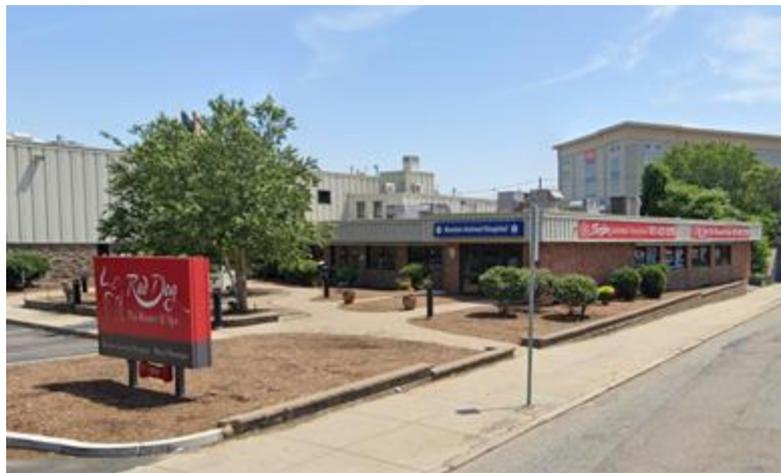
- 理髮、美容或人體藝術店
- 洗衣店或乾洗店投放地點
- 郵局或包裹領取/投遞地點
- 健身中心或健身房
- 動物醫院、日托式寵物美容和狗舍

小型 - 最多10,000平方英尺

大型 - 10,000平方英尺或以上



Linda's Hair Braiding, Dorchester - 2,000 平方英尺



Boston Animal Hospital, Newmarket - 21,753 平方

示例：「零售店」

目前，零售店被監管劃分為「一般零售」和「本地零售」。對兩者進行區分是為了區別本地小型企業與大型大賣場。新的「零售店」包含確定規模和影響力的面積臨界值，而不是對企業本身的描述。

小型 - 最多2,500平方英尺

中型 - 2,500-10,000平方英尺

大型 - 10,000-50,000平方英尺

超大型 - 超過50,000平方英尺

小型



Lily's Market, Mattapan - 2,200平方英尺

中型



Walgreens, Central Sq - 9,000平方英尺

大型



T.J. Maxx, Back Bay - 45,000平方英尺

超大型



Target, Fenway - 160,000平方英尺

示例：「雜貨店」

目前，雜貨店在分區法典中並不是一種用途（被視為零售業的一部分）。現將「雜貨店」納入其中，以便明確允許它們在更多地方存在。

面積差異可以限制住宅區內的大型雜貨店，因為顧客流量的影響可能會造成滋擾。

小型 - 最多15,000平方英尺

大型 - 15,000平方英尺或以上



The Daily, Dorchester - 3,500 平方英尺



Star Market, Copley - 57,000 平方英尺

示例：「現場娛樂活動」

現場娛樂設施定期舉辦需要購票的現場活動，如劇院、電影院、音樂廳、體育館和體育場。

容量臨界值用來允許在不同規模和地區舉辦現場娛樂活動。例如，「小型」設施可以進入更多住宅區。

小型 - 最多500人

中型 - 500-2,000人

大型 - 2,000-10,000人

超大型 - 10,000人或以上

小型



資料來源：Jonah Ollman

Brighton Music Hall - 476人

中型



Strand Theatre - 1,400人

大型



資料來源：Structurae

Symphony Hall - 2,371人

超大型



資料來源：TD Garden

TD Garden - 19,580人

示例：「酒吧或餐廳」和「咖啡館」

「咖啡館」面積在2,500平方英尺以下，不供應酒飲，營業場所包括咖啡店、冰淇淋店和麵包店。

如今，波士頓的大多數餐廳都需要向分區上訴委員會提出申請，才能提供外賣食品服務。新的定義將包括外賣，在任何允許開設「酒吧或餐廳」和「咖啡館」的地方，都將允許外賣。

問：對舉辦現場娛樂活動的餐廳是否應有不同的監管？對提供外賣的餐廳是否應有不同的監管？



Cafe JuiceUp, Mattapan - 700 平方英尺



Comfort Kitchen, Dorchester - 1,000 平方英尺

界定「活躍」底層

活躍的底層用途

- 酒吧或餐廳
- 咖啡館
- 零售店
- 客戶服務
- 活動中心
- 雜貨店
- 現場娛樂節目
- 酒店、辦公室或住宅場所的公共大廳
- 博物館或藝廊
- 有限用途
- 零售大麻店
- 社區用途，開放空間除外
- 室內活動



問：怎樣才算「活躍」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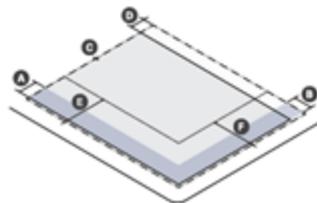
廣場+街道草案 分區區域

每個區域有何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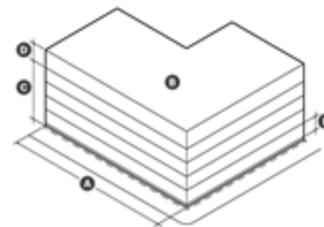
用途

- 底層與上層用途（或整體最大面積）
- 底層是否必須有活躍用途



地塊標準

- 前院、後院和側院的面積
- 建築物的最大地台面積



建築形式

- 最大建築寬度
- 最高建築高度和層數

如何繪製區域圖？



如何繪製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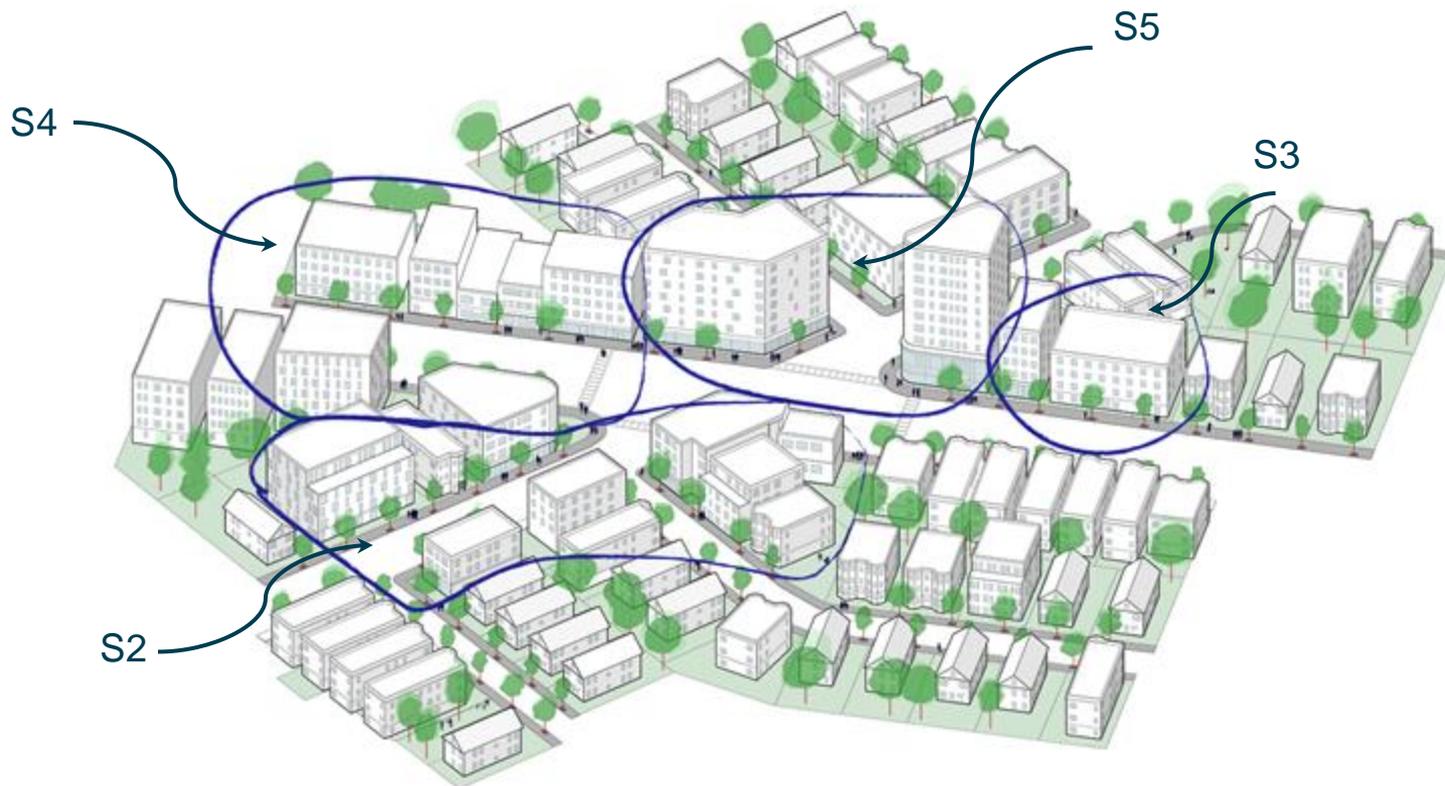
如何繪製區域圖？



如何繪製區域圖？



如何繪製區域圖？



S-0區：過渡住宅區

精細化住宅區，提供從混合用途、高活動性街道和廣場過渡到低活動性住宅區。

用途

- 只允許住宅用途；僅限於第80條以下的規模

形式

- 從「轉角處」過渡到其他街區；僅在較小的地塊上繪製
- 較小的最大建築地台
- 前院和側院要求為樹木留出空間，最低的地塊覆蓋率和最高的透水面積要求



S-1區：主街居住

以住宅建築為主，底層也可以有小型店面或辦公室。

用途

- 允許在底層開設小型街區零售店，如咖啡館、藝術工作室或小型雜貨店，但底層住宅是一個常見條件
- 上層必須有住宅

形式

- 小面積的側院和前院，以提供更多的透水面積，並與較低和較高規模的區域形成緩衝區



S-2區：主街混合用途

主街的混合用途建築，主要特徵是底層零售和店面。

用途

- 底層允許中小型街區用途
- 要求底層有活躍用途
- 上層必須有住宅

形式

- 中層建築可占滿地塊的正面（地界零線），以幫助營造類似「主街」的街景
- 地塊覆蓋率低於大型區，以確保一些庭院空間



較小的地塊覆蓋率，
以確保一些庭院空間



S-3區：活躍主街

主街上的住宅和小型酒店建築位於街區的混合用途區，底層用途更為廣泛。

用途

- 可容納較大規模的底層用途，如現場娛樂或大型健身房等，吸引人們前往街道和廣場
- 要求底層為活躍用途
- 上層必須有住宅

形式

- 允許較高的中層建築，但需符合主街地界零線條件
- 允許較高的地塊覆蓋率



S-4區：活躍廣場

街區混合用途區內的中層多功能建築，底層有各種活躍用途。

用途

- 上層為混合用途的住宅或商業樓層
- 底層允許多種用途，包括大型雜貨店
- 要求底層為活躍用途
- 住宅用途僅限於上層

形式

- 允許較高的中層建築，但需符合主街地界零線條件
- 住宅區旁的後方縮進幅度更大



S-5區：地標廣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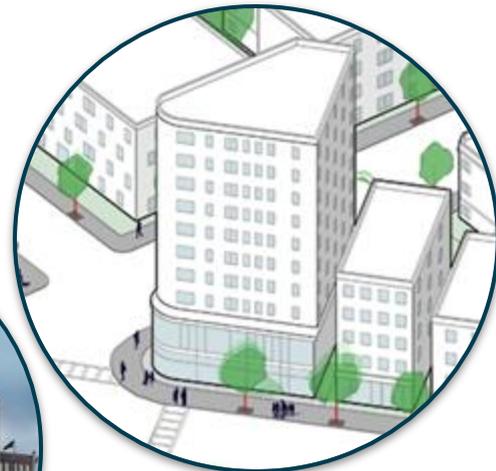
具有高臨街面或廣場顯著位置的特殊場地；特殊用途和交通便利

用途

- 允許整棟建築的商業、酒店和娛樂設施用途（但總體規模有限）
- 要求底層為活躍用途
- 住宅用途僅限於上層

形式

- 中高層建築，包括重型木材建築
- 地塊覆蓋率小於S3和S4，以確保開放空間
- 住宅區旁的後方縮進幅度更大



分區區域要求

- 要求有一定數量的底層活躍用途，並限制底層無窗「空牆」的數量（S2-S5），以便營造充滿活力的街景
- 限制建築占地面積和建築寬度，以更好地反映現有的城市設計規模
- 透過規定陽台、屋頂露台、露台、底層庭院、街景和廣場等開放空間設施的面積，創造更好的居住環境（S2-S5）
- 在重要的地方設定庭院面積，例如鄰近住宅區的后院應該更大
- 取消最低停車位規定，並更新裝載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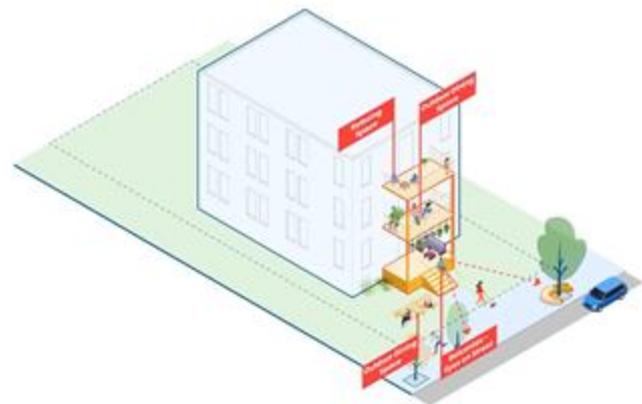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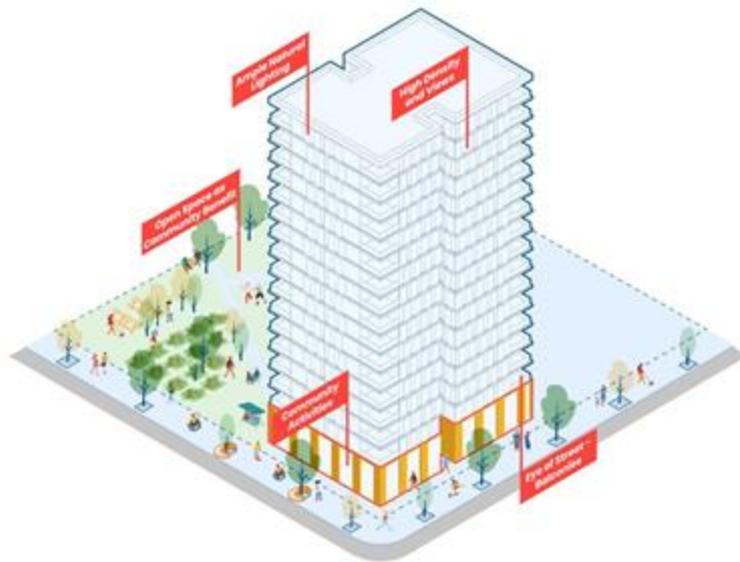


戶外休閒空間

供單一住宅單元、樓房住戶或公眾聚會或娛樂的室外空間。

這些空間包括：

- 私人陽台
- 屋頂
- 露台
- 室內庭院
- 門廊
- 廣場
- 戶外用餐空間



廣場+街道區

S0



過渡住宅區

- 低密度和高密度活動街道和廣場之間的過渡
- 僅限住宅和附屬建築
- 環境尺度庭院

S1



主街居住

- 允許在底層開設小規模店面，但用途有限
- 以住宅為主
- 小規模庭院

S2



主街
混合用途

- 主街地界零線，但是地塊覆蓋率較低，需要庭院、院子或廣場
- 在混合用途中要求有中小型的活躍底層用途

S3



活躍主街

- 主街地界零線
- 住宅或小規模酒店
- 底層和上層更廣泛的商業用途

S4



活躍廣場

- 更廣泛的上層混合用途
- 中型至超大型底層用途
- 地塊覆蓋率與地塊大小相符

S5



地標廣場

- 混合用途高層建築
- 中型至超大型底層用途
- 地塊覆蓋率與地塊大小相符



迄今為止我們聽到關於廣場+街道
分區的意見

更新後的分區將如何支持廣場+街道？

- 使鄰里中心的設施和用途多元化，以滿足當地需求。
- 針對活躍用途和本地商業，減少監管障礙。
- 制定設計和開發標準，支持更多的住房選擇，並鼓勵住房成長。
- 確保永續設計和綠色建築標準。
- 提高分區規劃過程的透明度、可預測和公開性，減少對分區上訴委員會的依賴。



迄今為止對分區分析的意見和回饋

廣場+街道倡議調查
(進行中)

在公民協會+社區組織
進行介紹 (進行中)

分區分析公開會議
(10月16日+10月30
日)

與建築和設計專業人士
進行焦點團體討論
(10月)

制定明確的開放空間和街牆規定，切實提供可用的公共空間

希望街道能兼顧活動和開放空間

任何新的分區都必須得到執行，而不是被忽視

公眾需要更多時間來審查和提供回饋意見

避免鼓勵合併小地塊以及遷出現有企業的區域

在完全住宅區和主街區域之間保持清楚的緩衝區

擔心小規模開發案的社區參與過程較少

瞭解特定土地用途對交通擁堵的影響程度

後續步驟 + 未來參與



如何以及何時進行這些更新？

2023年秋季

分區條文修正案，在波士頓分區法典中建立新的廣場+街道區。

使用分區地圖修正案，根據最近的鄰里規劃，在Mattapan繪製這些新區的地圖。

2024年春季

廣場+街道小區域計劃於一月份啟動。

小區域計畫- 一系列為期6-9個月的進程，重點關注個別廣場和街道，召集民眾和多個市政部門進行跨主題規劃。

每個獲得計劃的社區都將更新分區地圖修正案，其中將包括廣場+街道區。



時間表和後續步驟

10月 分析期

公開會議及發佈分區分析

根據利益相關者的回饋完善分析

11月至12月 起草 + 修訂期

召開分區建議和修正案草案的公開會議

11月底前發佈全市廣場+街道分區條文修正案草案

11月底前發佈Mattapan廣場+街道分區地圖修正案草案

公眾評論期，根據評論和回饋意見修改分區修正案（2024年1月初）

1月至2月 採用期

關於全市廣場+街道分區條文修正案定稿的公開會議（1月初）

BPDA董事會會議（1月中旬）

分區委員會會議（2月中旬）

我們需要您的協助！

- 詳情請瀏覽bostonplans.org/squares並登記我們的電子郵件名單
- 告訴我們廣場+街道對您的重要性！
- 請在我們的遠程辦公時間和未來的公開會議上提供指導和回饋！



與我們分享您的想法

參加我們的遠程辦公時間！

在以下幾週每週2次
(下午和晚上)：

11月20日當週

11月27日當週

12月11日當週

12月18日當週

參加一場公開會議！

11月15日星期三：

Mattapan分區地圖修正案
草案

12月5日星期二：全市廣場
+街道分區條文修正案草案
會議

1月初：全市廣場+街道分
區條文修正案定稿會議

請把意見告訴我們！

請填寫11月底草案發布至
**2024年1月1日公眾意見徵
集期間**分發的表格，分享
您對分區修正案的看法！

我們需要您幫助回答的關鍵問題

?

您希望在主街或社區廣場上看到什麼樣的外觀和感覺？

?

您如何定義主街上的活躍店面或土地用途？

?

您希望在您的社區中看到哪些土地用途，我們應該瞭解這些用途的什麼影響？

?

我們在起草這些分區時應考慮的因素

?

波士頓分區規則中還有哪些問題是我們應該解決的？



如有疑問？

Hours:
to Saturday
11:00 pm
day
10:00 pm
or 617-420-9045
bargrill@gmail.com

謝謝您！

如需詳細資訊，請瀏覽<https://www.bostonplans.org/squares>

